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锐新科技

股票代码：300828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毓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奉浦工业区奉浦大道111号7楼5016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168号安联大厦603室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

一致行动人一：上海毓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4082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168号安联大厦603室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

一致行动人二：上海毓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奉浦工业区奉浦大道111号7楼5018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168号安联大厦603室

签署日期：2022年1月25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协议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10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1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3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一致行动人声明	16
一致行动人声明	1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8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9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锐新科技、发行人、上市公司、公司	指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虢实	指	上海虢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一、上海虢合	指	上海虢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人二、上海虢盛	指	上海虢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基本简介

企业名称	上海琥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浦工业区奉浦大道111号7楼5016室
成立日期	2013年6月21日
经营期限	2013年6月21日至2023年6月2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36,0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谷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0712154551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168号安联大厦603室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投资信息咨询（除经营），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2、主要股东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新疆鸿源盛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875.00	13.54%
长兴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500.00	12.50%
逊克县龙宝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0	16.67%
南宁天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750.00	10.42%
唐紫薇	有限合伙人	3750.00	10.42%

哈尔滨轩泽商贸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0.00	2.08%
新疆昆仑蓝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8.33%
沈笑彦	有限合伙人	2625.00	7.29%
张爱军	有限合伙人	2250.00	6.25%
杨香芬	有限合伙人	750.00	2.08%
江苏沁隐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00	3.33%
顾永珍	有限合伙人	525.00	1.46%
陈川	有限合伙人	900.00	2.50%
上海虢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25.00	1.46%
谷茹	普通合伙人	600.00	1.67%
合计	-	36,000.00	100.00%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谷茹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女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二）一致行动人一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虢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4082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成立日期	2014年1月15日
经营期限	2014年1月15日至2024年1月14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8110.01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谷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090074790B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168号安联大厦603室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实业投资。

2、主要股东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陆浩飞	有限合伙人	8.91	0.11%
张爱军	有限合伙人	868.00	10.70%
王海江	有限合伙人	868.00	10.70%
刘秀莲	有限合伙人	868.00	10.70%
张蔚岚	有限合伙人	578.60	7.14%
王国鸿	有限合伙人	405.00	5.00%

陈国平	有限合伙人	57.90	0.71%
唐紫薇	有限合伙人	868.00	10.70%
上海虢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385.10	41.74%
上海虢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2.50	1.27%
谷茹	普通合伙人	100.00	1.23%
合计	-	8110.01	100.0000%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谷茹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女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三）一致行动人二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虢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浦工业区奉浦大道111号7楼5018室
成立日期	2013年6月17日
经营期限	2013年6月17日至2033年6月16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30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虢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0711963460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168号安联大厦603室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投资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

2、主要股东

合伙人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刘旭伟	有限合伙人	10.00	0.3333%
俞泽臻	有限合伙人	3.00	0.1000%
谷茹	有限合伙人	2787.00	92.9000%
蔡洁	有限合伙人	50.00	1.6667%
陆浩飞	有限合伙人	50.00	1.6667%
上海虢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3.3333%
合计	-	3000.00	100.0000%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谷茹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女	中国	中国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在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上海虢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虢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谷茹，上海虢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虢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三家公司均为委派代表谷茹实际控制。三家

公司为独立法人主体，在资产、业务等方面互相独立。因三家公司均为委派代表谷茹实际控制，三家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及主要管理人员存在兼任关系。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主动减持。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虢实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虢合于2021年11月17日通过锐新科技发布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002,4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35%）。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17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虢实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虢合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可能。信息披露义务人若发生相关事项，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4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5%，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21,445,000股。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93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虢实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虢合于2021年7月29日至2022年1月25日期间通过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51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上海虢实	集中竞价	2021-7-29	240,000	0.2176%
		2021-7-30	170,000	0.1542%
		2021-8-2	20,000	0.0181%
		2021-8-25	500,000	0.4534%
		2021-9-8	20,000	0.0181%
		2021-9-13	152,800	0.1386%
		2021-11-1	197,000	0.1786%
		2021-11-2	195,100	0.1769%
		2021-11-4	200,000	0.1814%
		2021-11-5	128,900	0.1169%
		2021-11-8	40,000	0.0363%
		2011-11-9	188,600	0.1710%
		2011-11-15	153,200	0.1389%
	大宗交易	2021-8-25	400,000	0.3627%
2021-9-13		700,000	0.6347%	
上海虢合	大宗交易	2021-11-23	700,000	0.6347%
		2021-11-24	230,000	0.2086%
		2021-11-26	470,000	0.4262%
		2021-11-29	805,600	0.7305%
	集中竞价	2022-1-25	2,700	0.0024%
合计			5,513,900	4.9999%

注：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减持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变化情况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毓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66.4	13.30	1135.84	10.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6.4	13.30	1135.84	10.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上海毓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369.4	3.35	148.57	1.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9.4	3.35	148.57	1.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上海毓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308.7	2.8	308.7	2.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8.7	2.8	308.7	2.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144.5	19.45	1593.11	14.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44.5	19.45	1593.11	14.4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任何其他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减持股份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虢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谷茹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25 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致行动人声明：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一：上海號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谷茹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25 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致行动人声明：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致行动人二：上海號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谷茹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25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北道5号
股票简称	锐新科技	股票代码	30082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毓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上海市奉贤区奉浦工业区奉浦大道111号7楼5016室
一致行动人名称	上海毓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4082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区)
	上海毓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市奉贤区奉浦工业区奉浦大道111号7楼5018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445,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9.45%。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本次累计变动 551.39 万股, 变动比例 4.9999%。本次交易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5,931,1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5%。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虢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谷茹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25 日

（此页无正文，为《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一：上海虢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谷茹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25 日

（此页无正文，为《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二：上海號盛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_____

谷茹

签署日期：2022 年 1 月 25 日